

证券代码：873182

证券简称：锦兆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深圳市锦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0日10:00。

2、预计会期0.5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182	锦兆股份	2022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将聘请广东阿尔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见证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公明镇铁塔工业区 A3 栋 2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编制《深圳市锦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汇报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

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四）审议《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8）、《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9）。

（五）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详细分析。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订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为完善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保护的相关条款，公司拟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修订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20日09:00-09:55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公明镇铁塔工业区A3栋2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许雪良 电话：0755-27649790 传真：0755-27649790 邮箱：WT@blossomprint.com

（二）会议费用：与股东会及其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提交至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锦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锦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锦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